

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爭論

• 高 毅

在1950至60年代，蘇聯歷史學家波爾什涅夫和穆尼埃就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問題發生的一場爭論，堪稱當時馬克思主義和非馬克思主義史學界之間學術交流的一個典範。

在1950至60年代，蘇聯歷史學家波爾什涅夫 (Борис Поршнев) 和法國歷史學家穆尼埃 (Roland Mousnier) 就十七世紀法國社會性質的問題發生的一場爭論，學界稱之為「波穆之爭」。這場爭論有力地推動了相關歷史課題的研究，堪稱當時兩個世界——馬克思主義史學界和非馬克思主義史學界——之間學術交流的一個典範。只可惜當時中國正值極左思潮空前猖獗的時期，正常的學術研究難以為繼，波穆之爭也未能引起中國史學界的注意。

事過四十多年了，法國和俄羅斯的史學界仍然沒有忘卻這場「兩個世界的論爭」。2006年9月23至24日，部分法俄歷史學家聚首法國景色旖麗的東南小鎮維奇爾 (Vizille)，就前蘇聯與法國之間的史學交流史開懷暢談兩天^①，而會議期間的首要話題，便是波穆之爭。筆者有幸與會，會後又順藤摸瓜地做了些調查，在基本廓清了事情的來龍去脈之餘，心下也多少有些感悟，遂將所見所想信筆輯錄於此，也許能引起國內外同道的些微興趣。

一 波穆之爭的由來

法國史在蘇聯的世界史研究中一直就是一門傳統的顯學，研究水平比較突出。直至今日，中國任何一個比較成熟的法國史研究者，都可以隨口道出一長串蘇聯的法國史名家，他們的一些著作不僅譯成了法文，而且還常常被列為法國大學歷史系學生的必讀書。除了文化上和地理上比較接近這些顯見的外部因素之外，法國近代史尤其是啟蒙運動和法國大革命等事件對世界歷史的衝擊性影響，以及馬克思主義經典作家本人對法國歷史的「情有獨鍾」（把它看作即使不是全人類的、也一定是整個西歐的歷史發展進程的典型或縮影），也引發了蘇聯人研究法國史的強烈興趣。

而從波穆之爭這件事來看，成就蘇聯人的法國史學術名望，還有一個不大容易為人們所注意的偶然因素：個別蘇聯人搜集歷史檔案的個人癖好。法國大革命期間，一批十七世紀的法國檔案資料莫名其妙地被運到了

聖彼得堡，那本是法國絕對君主制時代黎世留 (Armand Jean du Plessis de Richelieu) 和馬扎蘭 (Jules Mazarin) 當首相時期的掌璽大臣塞吉耶 (Pierre Séguier) 遺留下來的文件。除了政府檔案外，還包括各種手稿 (主要是外省行政長官寫給塞吉耶的信函) 和歷史文件，而其內容多與那個時代法國大大小小的民眾騷動有關^②。

這些被稱為「塞吉耶文藏」(Les Documents des fonds de Séguier) 的資料原本藏於巴黎聖日耳曼德普雷修道院，它們後來之所以出現在聖彼得堡，全是當時沙俄駐法使館秘書杜勃羅夫斯基 (Пётр Дубровский) 的功勞。杜氏素來喜好收集歷史故紙，無意中在1791年動蕩不安的巴黎發現了這批檔案，就趁亂把它們弄到了手，並在十九世紀初帶回聖彼得堡收藏，繼而又將它們賣給了沙俄政府。這樣，在後來蘇聯列寧格勒的公共圖書館裏，才有了一套名為「杜勃羅夫斯基檔案」的法國史原始資料^③。沒有這套史料的存在，就不可能有波爾什涅夫後來那部轟動整個歐洲及西方史學界的名著；而沒有波爾什涅夫的這部名著，甚麼波穆之爭自然也就無從談起了。

按波爾什涅夫的說法，他是在1933年「偶然發現」這些史料的，那時他正在做有關福隆德 (Fronde) 運動的研究^④。作為一個接受過蘇聯學派馬克思主義理論嚴格訓練的青年史學工作者，面對這一大堆數以千計、充滿「鬥爭」火藥味的歷史文件，要他不將這些文件反映出來的種種民眾暴動事件和「階級鬥爭」聯繫起來，恐怕也不容易。再加上法國史學主流從來不細究這些暴動事件 (通常被歸結為地方性的偶然現象)，同時蘇聯學者中接觸到這些材料的人也還不多，所有這些情況，為年輕的波爾什涅夫打開了

一個巨大的想像與創新的自由空間。小伙子立刻投入了實戰，經過十多年的苦讀，終於按蘇式馬克思主義觀點構建出了一套有關十七世紀法國史的全新認識。

然而，同樣的史料還可以由不同的觀點得到不同的解釋，而波爾什涅夫所看到的這批史料很快就被法國歷史學家穆尼埃用別的理论賦予了別樣的意義。這事情說起來還頗有點傳奇色彩。原來，所謂的「杜勃羅夫斯基檔案」並不是「塞吉耶文藏」的全部，實際上只是它的一半。另一半仍留在法國，後藏於巴黎國家圖書館。為把這批有關路易十三和路易十四王朝的重要檔案補齊，法國政府還曾在十九世紀後期派過幾批專家專程去聖彼得堡抄錄。所有這些資料，又是法國十七世紀史專家穆尼埃瞭如指掌的東西。

穆尼埃與波爾什涅夫也算是一對天生冤家：他們不僅研究方向一致、使用相同的史料，而且年齡、個性、學術生涯和工作方式都很相近，唯一的差異是他們在政治意識形態上截然對立。用蘇式馬克思主義的觀點來看，穆尼埃顯然是一個「反動透頂」的傢伙：他不僅是一個右翼天主教徒，而且在學術上既反對年鑒學派 (Annales School)，又反對馬克思主義歷史觀 (這種人在戰後法國並不多見)^⑤。對於波爾什涅夫把十七世紀法國民眾騷亂定性為「階級鬥爭」的說法，穆尼埃自然難以認同，尤其是波氏還在他的著作裏點名批判了穆尼埃及其業師巴熱 (George Pagès) 的相關觀點，更使穆氏感到如鯁在喉，終於在1958年發表了一篇題為〈關於法國福隆德運動之前的民眾起義的研究〉(“Recherches sur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avant la Fronde”) 的長文予以駁斥，由此正式展開論戰^⑥。

穆尼埃與波爾什涅夫也算是一對天生冤家：不僅研究方向一致、使用相同的史料，而且年齡、個性、學術生涯和工作方式都很相近，唯一的差異是他們在政治意識形態上截然對立。

二 波穆之爭的核心問題

波爾什涅夫的名著《福隆德運動之前的法國人民起義》(*Народные Восстания во Франции перед Фрондой [1623-1648]*)，於1939年完稿，因為第二次世界大戰的耽擱，到1948年才在莫斯科出版，1954年在柏林出德文版，1963年在巴黎出法文版，名為《1623-1648年間法國的人民起義》(*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de 1623 à 1648*)，該書於1972年以《十七世紀法國人民起義》(*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au XVIIe siècle*)為名再版。全書分三部分。第一部分綜述克洛堪(Croquants)運動和第戎、普羅旺斯埃克斯、里昂、波爾多、穆蘭等地的城市市民暴動。第二部分論述諾曼第的「流浪漢」(va-nu-pieds)人群。這兩部分都是依據「塞吉耶文藏」寫成的，當中處處強調諸勞動階級對王朝稅務官員的攻擊行動的自發性，並認定是這些勞動階級領導了由自發分散的群體騷亂逐步演成的反對剝削者的階級戰爭。第三部分基本上是理論分析，試圖根據在前兩部分提出的有關各種城鄉民眾起義的解釋模式，來對隨後發生的福隆德運動做一個簡單的分析。概括起來看，波爾什涅夫這本書主要有以下幾點新意：

首先，首次運用「階級鬥爭」的觀點，把一直不為法國歷史學家重視的十七世紀法國大量民眾暴動事件統合在一起，定性為下層勞動民眾自發的反封建的階級戰爭，使之成為影響法國「舊制度」命運的一個重要因素。

其次，將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確認為由城鄉勞動階級、中產階級(或資產階級)和封建貴族階級等組成的階級社會，並認定當時的階級鬥爭主要

表現為農民和城市平民反抗領主和王朝政府的封建剝削。

再次，認定法國絕對君主制本質上是一種維護封建社會結構的反動制度，它的出現與城鄉勞動人民在階級鬥爭中落敗有關。這種階級鬥爭既表現為勞動群眾反封建剝削，也表現為勞動群眾反對貴族與資產階級在歷次反封建國家的人民起義中的背叛行徑。

此書出版十年後才得到穆尼埃的批判性回應。作為專攻十七世紀法國史的學者，穆氏的主要研究興趣是當時王朝政府的官職買賣制度和民眾起義風潮的地方性質。這一興趣還是由他的老師巴熱遺傳給他的，而巴熱之所以對這兩個問題感興趣，是因為他感到其中隱藏着十七世紀法國史演進的動因。穆尼埃專門討論官職買賣制度的博士論文在1945年通過答辯並出版，題目是《亨利四世與路易十三時代的官職買賣》(*La Vénalité des Offices sous Henri IV et Louis XIII*)^⑦。他在書中對乃師的觀點有很多重要的發展，主要揭示了官職買賣和民眾起義這兩個現象之間的關聯，那正是巴熱沒有看到的，由此，穆尼埃卓然成一家之言。應該說，這是穆尼埃刻意在傳統的政治史中引入社會學方法的結果，而他之所以要批評波爾什涅夫，也正是因為波氏的觀點有悖於他由這種「新政治史學」獲取的一種對十七世紀法國社會和政治機制的獨到認識。

穆尼埃對波氏書中的那三點新意都不以為然。首先，穆尼埃認為把十七世紀的民眾暴動說成是「階級鬥爭」，那是用十九世紀的社會分層語彙講說十七世紀的事，是犯了時代錯誤；而且實際上，城鄉勞動群眾的暴亂基本上都不是自發的，而是上流社

穆尼埃刻意在傳統的政治史中引入社會學方法，而他之所以要批評波爾什涅夫，也正是因為波氏的觀點有悖於他由這種「新政治史學」獲取的一種對十七世紀法國社會和政治機制的獨到認識。

會人士故意挑唆的，暴民在與絕對王權的鬥爭中是被貴族和上層市民當槍使了。

其次，針對波爾什涅夫把十七世紀法國社會說成是一種「階級社會」，穆尼埃爭辯說這個時候的法國其實只是一種「等級社會」，而等級的特點就是以職業或職能劃線，同一等級的人有強烈的認同感，往往能互相扶持、同舟共濟，不同等級在社會結構中按等級秩序排列。

再次，穆尼埃不同意把十七世紀的動亂定性為「反封建鬥爭」（包括反封建剝削和反封建專制國家），認為騷亂群體只是多種地方性的社會集團，它們依據共同利益和傳統團結感來抵抗專制中央政權的壓迫。實際上，穆氏對於「封建」、「絕對主義」之類術語都一概持十分謹慎乃至保留的態度，認為它們不是含義模糊，就是帶有先入為主的意識形態框框（如「絕對主義」頗似現代多元民主制度的一種必要的對立物、被否定物）^⑧。

由此看來，波穆之爭主要就是圍繞怎麼給十七世紀法國社會定性這一問題展開的。法國學者貝爾塞 (Yves-Marie Bercé) 認為，波穆兩人年齡、經歷、個性相似，使用的史料也基本一樣，發生爭論「純粹是意識形態上的差異所致」^⑨。這一斷言似乎有些草率。不錯，波爾什涅夫強調民眾暴動的自發性和主動性，而穆尼埃則堅持認為上流社會精英一直掌握着那些動亂的主導權，這的確反映了某種「奴隸史觀」和「英雄史觀」的對立，但不同的治學態度這種非意識形態的因素在其中所起的作用，恐怕也是不容低估的。從當年學界對波穆之爭的一些看法和評判中，我們就可以很清楚地看到這一點。

三 波穆之爭的衝擊與反響

第一個發現波爾什涅夫這部著作的法國人，是著名歷史學家塔皮耶 (Victor-Lucien Tapié)。他熟諳十七世紀法國歷史文化，也治中歐史，斯拉夫語很好。同時，他不大過問政治，因而能在學術上表現出比較開放的心態。受惠於波著的觀點和史料，他早在1952年就推出了一部轟動當時法國史壇的關於路易十三法國的綜合論著^⑩，而其基本特色就是一反法國史學界關於古代法國王權始終得到平民支持的傳統觀點，專門寫了很多有關人民起義抵抗王權擴張的內容。他雖贊成波氏關於民眾暴動有既反國稅又反富人的雙重目標的觀點，但卻不同意將這些暴動類比為福隆德運動。到1950年代末，波著的廣泛影響已開始迫使法國的近代史研究者修正他們關於近代社會的看法，並推動他們去深入研究當時的農民，同時也開始激起穆尼埃的強烈反彈。

波穆之爭為戰後東西歐史學交流的重大發展提供了一個重要契機。像發現了新大陸一樣，西歐人尤其是法國人突然對易北河以東的歷史研究產生了難以抑制的興趣。歷來很少翻譯和出版外國學術著作的法國出版社在1963年推出波著的法文版，被認為是一起罕見的文化事件。法國歷史雜誌如《經濟社會文化年鑒》(Annales: économie, société, civilisation)、《法國革命史年鑒》(Annales historiques de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歷史人口學年鑒》(Annales de démographie historique) 等等，也刊出大量蘇聯學者的文章，並常常做介紹東歐國家史學研究的專輯或連載。此外，還有大量跨東西歐的國際史學討論會召開及其論文集的

波穆之爭為戰後東西歐史學交流的重大發展提供了一個重要契機。像發現了新大陸一樣，西歐人尤其是法國人突然對易北河以東的歷史研究產生了難以抑制的興趣。

出版。這種學術交流的繁榮景象顯然與1956年蘇共二十大後出現的緩和局面有很大關係，但從十七世紀法國一直是這些出版物的中心興趣之一這一情況來看，波穆之爭的促進作用仍是很顯見的⑩。

波穆之爭似乎也曾有力地推動了戰後東西歐歷史研究的深化。在西歐，法國的十七世紀史研究出現了蓬勃發展的局面，其中以穆尼埃本人的貢獻最為突出。從1950年代末起，他就在索邦大學(La Sorbonne)的討論班上，以高超的教學技巧和組織才幹，大張旗鼓地展開一系列的相關研究，內容既涉及歷次民眾起義，也涉及王朝官僚體制和相關的史料研讀。他開闢了許多新的研究課題，取得了大量成果⑪。儘管穆尼埃一心要駁倒他的蘇聯同行，可蘇聯的學術話語和問題意識卻也藉機悄悄地滲入了法國的史學界。

1960年代，法國史學界內部曾就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的性質問題展開了熱烈的爭論，並在1965和1967年相繼開過兩次大型討論會，結果人們發現，雖然討論會的參與者都是法國人，可大家卻都在習慣地使用波爾什涅夫等蘇聯學者的概念如「階級陣線」、「階級意識」之類，而且都像東歐學者一樣重視社會差別的問題。反過來在東歐各國，尤其在俄羅斯、波蘭和匈牙利，歷史學家也在使用穆尼埃的等級社會概念來分析他們自己民族的歷史⑫。

我們知道，波穆之爭並沒有爭出甚麼結果，所有的結論都沒有成為史學界的共識。這其實也不難理解：這個問題滲入了太多與冷戰有關的政治意識形態因素，而學術爭論一旦和這種非學術性的因素糾纏在一起，自然

難以得出令人信服的結論。不過，雖然波穆兩人的論述自覺不自覺地都帶有政治意識形態的色彩，但各自在學術上受政治意識形態影響的程度卻不盡相同。這就決定了兩人在治學態度、專業水準上的差異，從而奠定了兩人研究工作的不同價值，以及他們在學術史上的不同地位。

1967年新西蘭懷卡托大學(The University of Waikato)的薩爾蒙(J. H. M. Salmon)在英國牛津大學史學雜誌《過去與現在》(*Past and Present*，一份很有名的左派學術刊物，這一點值得注意)上發表的那篇關於波穆之爭的綜合評論文章，是四十一年前國際史學界有關波穆之爭的一塊帶有權威性的豐碑。文章中薩爾蒙對於穆尼埃扎實的史料功夫似乎沒有任何疑問，同時顯然很欣賞穆尼埃反對用十九世紀的社會學範疇和現代自由主義的政治學術語來談十七世紀歷史這種務真求實的治學立場，並明確聲言他在波穆之爭中更願意支持穆尼埃，就是因為意識形態羈絆對穆尼埃的影響遠沒有對波爾什涅夫來得那麼大。當然，穆氏的研究也有不足之處，這主要就是過於相信總督報告和高等法院宣言之類文件的字面價值，結果在民眾起義的責任問題上因一些證據矛盾而難以自圓其說⑬。

對於波爾什涅夫的史學建樹，薩爾蒙在文章中談得也很充分，比如說波氏對人民革命總體影響的描述十分成功，值得重視；波氏承認在福隆德運動後法國王朝內部出現了一股要擺脫貴族監護的潮流，說明他已在試圖修正馬克思主義關於統治階級控制政治「上層建築」的教條；而且，儘管波爾什涅夫比穆尼埃受到更多的意識形態的約束，但就此否定波氏關於農民

波穆之爭並沒有爭出甚麼結果，所有的結論都沒有成為史學界的共識。因為滲入了太多與冷戰有關的政治意識形態因素，而學術爭論一旦和這種非學術性的因素糾纏在一起，自然難以得出令人信服的結論。

起義自發性的解釋，而把起義的責任完全歸於地方的貴族與官員，也會導致某種過份簡單化。然而，薩爾蒙也以很婉轉的口吻指出了波氏研究的一個缺點，那就是：「儘管他有獨創性，但看起來他的論點好像並不能跟他利用的所有資料相符。」^⑩這話說得很客氣，然而其分量卻相當重，因為這實際上是在批評波氏的治學態度，是在說他對史料缺乏應有的尊重。

薩爾蒙的批評是有充分證據的，而這證據的提供者還恰恰是波爾什涅夫的一位同胞兼同行，當然也是同派——蘇式馬克思主義學派。這人就是蘇聯的著名法國史專家柳勃林斯卡婭（Люблинская）。柳氏也是研究法國中世紀和早期近代史的，並且也很熟悉前述的「杜勃羅夫斯基檔案」。1966年，她從該檔案中選了359封信函匯集出版，書名為《法蘭西絕對王權時代的國內政策（1633-1649）》（*Внутренняя Политика Французского Абсолютизма, 1633-1649*）^⑪，從中我們可以清楚地窺見柳氏對當時正在進行的波穆之爭的獨特看法。

柳氏對這場論爭似乎採取的是一種置若罔聞甚或「和稀泥」的態度——因為在該史料集的導言裏，她對波穆兩人的研究工作都大加稱讚。作為一個「馬克思主義者」，這態度本身已不大尋常，然而柳氏還有更不尋常的舉動。波爾什涅夫那本書的末尾附有79份原始資料摘錄，那是他為支撐自己的論點而從「杜勃羅夫斯基檔案」行政部分中的1,275份報告中精心挑選出來的一些段落。可是所有被他特意剪裁掉的部分，又都在柳氏的史料集裏被一一補齊了。柳氏似乎是在暗中「拆台」，在無聲地揭露波爾什涅夫對史料任意剪裁、斷章取義的錯誤態度。而這也就表明，柳氏的「和稀泥」

只不過是表面現象，她實際上可能完全是站在「反馬克思主義」的穆尼埃一邊的^⑫。儘管柳氏沒有明說，但薩爾蒙還是根據柳氏在這本史料集導言裏的相關陳述，說明她內心真正支持的是穆氏的觀點。

柳勃林斯卡婭的表現可能會讓某些自命「正統馬克思主義」的歷史學家義憤填膺：在自己的「同志」正與西方資產階級反動學者「浴血苦戰」的時候，不但不去助一臂之力，反而在一邊又是陰陽怪氣地「和稀泥」，又是偷偷地給自己人「拆台」，甚至亦步亦趨地附和敵方的觀點，這不是「叛徒」、「內奸」、「反革命」又是甚麼？這要是發生在當時的中國（正值文革時代），柳氏恐怕是注定逃不脫這些罪名的，下場說不定還很慘。可幸的是她生活在後斯大林時代的蘇聯，那裏的學術界當時已經有了一定的自由度，以至於她已無需為這種「離經叛道」的行為而獲罪，仍能平安無事地做她的學術權威。這應該說是在前蘇聯一度備受壓抑的人類「求真」天性的初步勝利。

在自己的「同志」正與西方資產階級反動學者「浴血苦戰」的時候，柳勃林斯卡婭不但不去助一臂之力，反而在一邊又是陰陽怪氣地「和稀泥」，甚至亦步亦趨地附和敵方的觀點，這不是「叛徒」、「內奸」、「反革命」又是甚麼？

四 今天法俄學人眼中的波穆之爭

四十多年後的今天，法國還是法國，蘇聯則已大變。那麼波穆之爭在今天的法俄史學界還能引起甚麼樣的情感呢？從維奇爾會議上的發言來看，法國學者顯然還沒有忘記波爾什涅夫那糟糕的治史方法，並忍不住要大加撻伐。其中，說得最不客氣的就是政治上右傾的貝爾塞^⑬：

波爾什涅夫的歷史著作會讓你感到很討厭，因為作者總是那麼自以為是，似乎在上演某種馬克思主義的歷史

也許波爾什涅夫的確是一個勤於思考的學者，他那部論法國人民起義的著作也的確對他的西方同行產生過重要的啟迪作用，但既然他的研究總帶有「實用主義」的傾向，那其科學性難免就要打一些折扣了。

劇。他會不假思索地為起義中的各種人物賦予某種明確的社會政治特徵，讓他們承擔起這齣歷史劇中的各種在他看來既可操作又有啟示性的角色。……波爾什涅夫還使用像「平民群眾」這樣富於迷惑性的模糊術語，把所有購買土地的市民都說成「領主」，把一些地方財政官員稱做「高官」，等等。……披這種意識形態的外衣，做這種簡單化的性質判斷，也許在作結論的時候還說得過去——因為那裏將牽涉較大的年代範圍，但在敘述的過程中卻是毫無道理的。……波氏史學方法的根本缺陷是他對馬克思主義生產方式演進理論的絕對信從，沒有看到這種有關各經濟階段必然性的理論正是歷史學家們應該據實加以駁斥的謬說，也看不出這樣一種歷史信條有必然導致對歷史事實的固定論的和因襲性的戲劇化的危險。

這種痛批「馬克思主義」的話乍聽起來可能很刺耳，但實際上它絲毫無損於馬克思主義的光輝，為甚麼？就因為貝爾塞這裏說的「馬克思主義」，只不過是那種在前蘇聯流行的冒牌貨色，其基本特徵就是認定「五種生產方式」的演進是人類社會發展的普遍規律，而如今我們都已經知道，這恰恰是馬克思自己都不相信的東西。

貝爾塞還批評了波爾什涅夫另一些學風上的問題，主要認為他不講求實事求是，隨便歪曲歷史事實。按貝爾塞的說法，波氏總是故意誇大十七世紀法國民眾暴動事件的規模和嚴重性，使用的手法主要有二：一是在著作附件中的地圖上做手腳，無視很多暴動事件都是倏起忽滅的小打小鬧這一重要事實，把大片並沒有發生或沒有同時發生民眾暴動的地方劃入「動

亂區域」；二是列舉出許多發生民眾起義的地方，但又不說明其人口規模、行政級別或在起義過程中的作用等方面的差異，由此來營造一種「人民革命」席捲全國的假象。實際上在當時的法國，由於經濟、社會、宗教、司法等方面的各種習慣因素，每個人群聚居點都有自己的政治小氣候，民眾鬧事也難免帶有分散、零星和短暫的特點，根本不可能出現這種「全民起事」的局面；而當時法國政府以至後來的法國歷史學家之所以不大重視這些事件的原因，主要也就在這裏。由此，貝爾塞準確地指出，波氏歷史寫作方式的特徵之一，就是對於一切在他看來與政治演變無關的事物的漠視，就是對於形塑一塊土地、一個共存地理單位的命運的多種要素缺乏好奇^⑩。

這樣的批評得到了一些俄羅斯學者的認同。但在討論會中，也有俄羅斯學者試圖為波爾什涅夫提出某種辯護。如捷坎策娃(Zinaida Tchekantseva)這樣說^⑪：

最近重讀波氏著作，我驚奇地發現這位大家還是非常出色的。我說的不是他的那些歷史構想，而毋寧是他的研究實踐。終其一生波氏都孜孜於了解「人類的奧秘」並探索過去。……我不想否定波爾什涅夫的馬克思主義觀點。他接受了一種蘇聯式的馬克思主義，也為這種歷史哲學作出了自己的貢獻，但他從未停止過獨立的思考。他的作品透露出的毋寧是他的實用主義。他不相信有絕對權威，時刻都在準備接受新事物。

可是這種辯護詞似乎並沒有甚麼說服力。也許波爾什涅夫的確是一個勤於

思考的學者，也許他那部論法國人民起義的著作也的確對他的西方同行產生過重要的啟迪作用，也許他還在其他學術領域有過不少的建樹^②，但既然他的研究總帶有「實用主義」的傾向，那其科學性難免就要打一些折扣了。

五 關於波穆之爭核心問題認識的新發展

前面說過，波穆之爭雖然沒有甚麼結果，但對其核心問題，也就是對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究竟應該怎麼看的問題，相關的史學研究卻在不斷地深化。對此，法國學者勒馬尚 (Guy Lemarchand) 在維奇爾會議上提交了一份內容周詳的報告^②。根據勒馬尚的報告，法國十七世紀史學主流經歷了一個從經濟社會史經由文化心態史向社會文化史演進的過程。他把相關的研究分為兩部分：一是理論探討，一是實證考察。

我們先看理論探討部分。1940年代法國史學界的一個顯著特點，就是對理論的興趣出奇地強烈。討論涉及了整個近代史，但關注的中心問題還是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的性質。這首先就牽涉到了「封建性」(féodalité) 和「封建主義」(féodalisme) 這兩個概念的使用問題。一開始，「封建性」是兩次世界大戰之間開始流行的術語，使用者主要是一些中世紀史學家，其適用範圍很有限：一方面，僅限於指人對人的「恩惠」(舉薦和附庸) 和封地制度(那是一種在中世紀學者看來從十四世紀起就在弱化和趨於消失的東西)；另一方面，它只涉及人數極少的社會上層份子，並非全局情況^③。

相反，封建主義概念的涵蓋面就非常寬廣了，它來自馬克思和恩格斯，但並無具體定義；且模糊性較強，用起來似乎也就更方便些，所以更受當時學界的歡迎。起先是蘇聯和法國的一些學者拿它來定義十七世紀的法國，然後一些英美學者如多布 (Maurice H. Dobb)、斯威茲 (Paul M. Sweezy)、亨德斯 (Barry Hindess) 等也隨聲附和，最後，一些親近馬克思主義的法國史學家也接受了這個概念。但這個概念的內涵還是必須廓清，而其關鍵自然又在於怎麼看封建性。1968年，法國圖盧茲國際討論會一致接受了法國的索布爾 (Albert Soboul)、意大利的維拉尼 (Arnaud Villani) 和匈牙利的本達 (Koloman Benda) 三人介定的封建性新概念，據此，封建性被視作一種「經濟、社會和政治制度，其特點是由享有司法權利和政治特權的貴族(主要是土地貴族) 抽取土地耕作者的部分收益」^④。

這些年裏，東西歐大部分學者都同意把十四至十八世紀的歐洲看作封建主義時代，但在封建社會何時轉變為資本主義社會這一問題上，大家卻異議紛呈。索布爾認為十八世紀還是封建社會；古拜爾 (Pierre Goubert) 大概認為十七世紀還算得上是封建社會，但再往後就難說了；波爾什涅夫說十七世紀已發生資本主義化，但該進程為絕對君主制所阻遏；柳勃林斯卡婭則主張封建主義早在商業資本主義興起之前就衰落了，原工業化時期已然是資本主義社會。這樣，在柳勃林斯卡婭和索布爾之間就發生了似乎無法彌合的分歧，幸好後來維拉爾 (Pierre Vilar) 就「經濟和社會構成」的問題提出了一套清楚的解說(大意是說一個社會可能存在佔主導地位的生

1940年代法國史學界的一個顯著特點是對理論的興趣出奇地強烈。討論涉及了整個近代史，但關注的中心問題還是十七世紀法國社會的性質，牽涉到了「封建性」和「封建主義」這兩個概念的使用問題。

1950年代以前，史學家利用的主要是政府文件、回憶錄、私人信函、文學作品和民事法規等資料，以後則有大量沉睡的檔案資料被啟封，對各種流水賬式的系列文件進行量化研究的計量史學開始大行其道。

產方式與某些過去的和未來的生產方式要素並存的情況），才使這一矛盾得以化解。最後是布羅代爾(Fernand Braudel)於1958年提出的長時段理論，為這些概念在史學上的應用提供了一個合適的時間架構——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在此之前人們只習慣於做短時段的事件史研究。

1960年代，法國史學理論界另一個熱點，便是前面提到過的有關十七世紀社會是階級社會還是等級社會的爭議，就此問題上述學者曾在1965和1967年開過兩次討論會。這裏要注意的是，法國人當時所說的階級社會概念有一個重要特點，就是它雖然建立在相關的封建主義觀念基礎之上，但由於受「單純社會史」(其涵蓋內容廣泛，但卻將政治經濟因素排斥在外)思潮的影響，它卻與生產方式的問題沾不上邊。

在1965年的第一次討論會上，索布爾作主題報告，強調社會對於個人的決定性力量，否定兩次世界大戰期間流行的偉人史觀，並提出了按多種標準(主要是生產手段所有權和在生產過程中的地位)構建的階級概念。穆尼埃則用他的等級社會概念予以反駁。他認為在十七世紀社會，每個群體都由某種社會共識得到自己的尊嚴、特權和職業，正是這種社會地位決定了每個群體的富裕程度，所以等級制度的確定，取決於人們的某種心理選擇，而並非取決於財富水平；歷史學家可以按財富的多寡來構建社會的階梯，但真正的尊嚴終究還是由價值判斷、集體習性和法律來賦予的。可見穆氏的等級社會概念十分重視文化心態的作用。但在許多歷史學家看來，儘管穆尼埃說的那種等級社會確實有迹可循，儘管拉布魯斯(Ernest

Labrousse)也承認了階級與等級的共存，但等級社會概念的排他性仍使它顯得比階級社會概念僵硬，而且所謂的等級，也只不過是深層社會實際的法律表象而已。

1967年的第二次討論會除了更具體地闡明近代社會的主要特點之外，就是向學界提出了一份問題表，其中主要包含四個方面的問題：(1)從當時的社會術語看人們對這個社會的理解；(2)現實中的和當時人們意識中的特權；(3)鄉村世界的複雜多樣性，它的矛盾和內部鬥爭；(4)城市享有的特權和內部分化。這裏，細心的人已不難發現法國史學的風向標在發生偏轉：經濟社會史有所退縮，文化心態史就要大盛了。

再看實證考察方面的情況。儘管相關的經驗研究從不理會上面那些理論探討，但實際上也已深深為之浸染，並在不經意間使用着類似的概念話語。在1950年代以前，歷史學家利用的主要是政府文件、回憶錄、私人信函、文學作品和民事法規等資料，以後則有大量沉睡的檔案資料(如教區記錄、納稅名冊、契約和司法證書之類)被啟封，對各種流水賬式的系列文件進行量化研究的計量史學開始大行其道。

此時，年鑒學派和拉布魯斯等人的著作顯示了這樣一種問題意識：由於歷史上沒有留下手稿資料的廣大下層民眾一直沒有得到理解，舊史學只是一種政治敘事，只涵蓋社會面貌的百分之五到二十，所以現在應該優先考慮經濟、人口、社會分層等方面的情況，同時也不排除政治和心理方面的因素，只是要削減它們的作用，並將它們納入一種複合的整體，從而辯證地認識社會總體的運行。由這種經

驗研究描繪出的十七世紀史畫面與傳統歷史著作大相逕庭，主要是揭露了法國歷史上這個所謂的「偉大時代」的大量陰暗面，如危機四伏、民不聊生、部分小農已被消滅、基督教社會整合功能衰退等等，同時還揭露了國王仍在依託貴族實施統治這一事實，否定了基佐 (François Guizot) 以來流行的那種國王當時已與第三等級結成反貴族的同盟的說法。

我們知道，這種經濟社會史在1980年代曾飽受非議，而它的局限與不足在今天看來尤為清晰。這首先表現為理論界為它提供的概念框架還不夠完善：當時的生產方式概念並沒有遵循維拉爾的意見，它是作為各種社會構成的堆積構想出來的，根本忽略了各種複雜的中介關係的存在。其次，在經濟方面，一貫佔主導地位的自給自足經濟與發展緩慢且運行不規範的市場之間的關係問題也被忽略了（其實當時有許多因素在削弱小生產者的自我生存能力）。再次，模糊不清的心態概念還沒有明確地與文化或意識形態概念掛起鉤來。最後，雖然人們已經清楚自為階級和自在階級的區分，並已涉及階級意識的問題，但「階級」這個概念本身仍未得到充分的「史實化」(historicisé)，因為人們可以說它自出生之時起就已結成一個集團，也可以說它因尚未完成這一集結過程而根本就不存在。

那麼時至今日，人們的十七世紀法國史觀又有了怎樣的發展呢？這可以從以下五個方面來看。

其一，十七世紀被確認為封建社會，其基本特點表現為：家庭是利益、日常生活和社會關係的中心；領主仍勢力強大，但還不是十九世紀的那種資本主義農場主；村社是農民對

抗領主的團結中心，但其內部矛盾重重，各省村社的差異也很大；行會在路易十四時代發展到頂峰，但仍未覆蓋全部生產部門。

其二，等級體系之下的階級體系更加清楚了。各階級之間乃至同一階級內部各集團之間都壁壘分明。但也存在着些微的社會流動（並不像法學家說的那樣封閉），人口流動也比以往所見要頻繁一些，只是這種流動並未產生顯著的社會影響。

其三，主要社會階級的情況也更加清晰了。首先是城市資產階級的狀況比以往想像的要好：受王朝賦稅壓力較小，有城市自治權，經商致富的路也還通暢。其次是資產階級的人數基本穩定，有些地區還有所上升，原因是少數富裕農民的滲入以及官員和自由職業者的增多。再者是貴族形態的多樣化：有公爵廷臣等大貴族，有作為王室侍臣的中等貴族，還有鄉間小貴族，但大家的財富都在縮減。

其四，絕對君主制國家在社會生活中的作用乃至其行動方向都受到質疑。當時限制君主行動自由的兩個主要制動閘——財政困難和人民起義——並沒有削弱君主的統治權，而且，王朝政府這時已有了更多的官員和常備軍。但絕對君主並不像以往人們想像的疏離了貴族，實際上，頻繁的戰爭似乎使君主更加離不開擁有戰爭職能的貴族。國王似乎也不是獨裁者，而是宮廷中各陰謀集團之間的仲裁者，同時宮廷內外許多相互競爭的派別對於王權也有反制作用。連續不斷的戰爭壯大了高級貴族的實力，各種地方自治勢力仍根深蒂固。最後被取締了的各三級會議省過去被認為是中央政府的死對頭，但實際上它們雖不很順從王權，但也不是危險的造反派。一

十七世紀法國充滿了多元性，各省和社會各界都有自己的特色，不同文化之間也保持着交往，儘管佔上風的總是精英階層的文化。精英文化還有一統天下的趨勢。

所謂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上的決定性意義，關涉的與其說是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倒不如說是涉及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個方面的現代民族國家的創建問題。

些地方如不列塔尼，貴族、城市資產階級和王權實際上串通在一起盤剝百姓，導致民眾起義延綿不斷。

其五，文化心態史勃興並不斷向社會文化史挺進。這是十七世紀史研究領域最引人注目的新氣象，當然也是1980年代以來西方史學新潮流的一種表徵。房屋、傢具、日常生活用品、食物、服裝等物質文化要素，行為類型、社會關係規範慣例、生活訣竅和趣味等風俗文化要素，均進入了歷史學家的觀察視野。這些要素常常是與群體和階級聯繫在一起的，因而也可以由這些群體和階級來得到解釋；個人再一次被部分地（也只是部分地）融入了集體，即使仍有人試圖消除階級的決定意義。

有關這個時期文藝科學的研究也在深化，不僅涉及各種作品的內容，還開始涉及這些作品生產的物質與精神條件，包括書籍的製作和銷售、書報檢查制度和讀者公眾的形成途徑等。這樣的研究使人們感到公眾對這些作品的接受不一定能符合作者的原始意圖。人們還注意到集體意識形態及形塑它的各種精神因素，以及宗教和科學知識等課題。在這方面十七世紀法國充滿了多元性，各省和社會各界都有自己的特色，不同文化之間也保持着交往，儘管佔上風的總是精英階層的文化。精英文化還有一統天下的趨勢，該趨勢得到了國家、天主教會、首都巴黎和外來榜樣（主要是意大利和西班牙）四大力量的支持。

六 餘述

勒馬尚最後關於十七世紀史學最近發展的介紹，講的全是法國學者的研究工作，蘇聯或俄羅斯學者似乎

徹底隱退了。與會俄羅斯學者也沒有就俄羅斯方面的研究情況提出任何補充，僅科波索夫(Nicolai Kopossov)在他關於「法蘇舊制度史學比較」的發言中講到，蘇聯一位中世紀歷史學者在1969年曾明確地用「社會自治」的概念反對階級鬥爭理論，而烏瓦羅夫(Pavel Ouharov)和科波索夫則在1980年代把社會自治概念徹底內化在研究之中，同時還吸收了年鑒學派的長時段理論云云²⁶。

是不是十七世紀法國這個課題在蘇聯解體前後的俄羅斯史學界已引不起甚麼興趣呢？似乎也不盡然。中國的《世界史研究動態》雜誌1986年第1期和第5期曾連續譯載兩篇蘇聯學者討論十七世紀史的文章²⁷，其中題為〈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中的地位〉(原載蘇聯《歷史問題》[Вопросы истории]，1985年第3期)的一篇還開誠布公地說：蘇聯史學界之所以密切關注十七世紀歷史，是因為「這個世紀正是由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轉變的一個決定性階段」²⁸。可見十七世紀史至少在蘇聯解體前不久的史學界還是很熱門的，儘管它涉及的已經是整個歐洲而不單單是法國，儘管研究的內容仍局限於社會經濟史領域(至少從這兩篇文章看都是如此)。

依筆者之見，所謂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上的決定性意義，關涉的與其說是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倒不如說是涉及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個方面的現代民族國家的創建問題。雖然這兩個問題從某種意義上看是密切相關的，甚至可能是同一個問題，但後一問題的提法看起來更優越一些，因為它少了很多政治意識形態的氣息，因而也就能進一步拓寬研究者的視野，同時還能避免一些偏狹無聊的論爭，從而增進研究的學術價值。

現在巴黎大學的法國大革命史研究，好像是很強調後一種問題意識：它力圖突出大革命在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建設過程中的作用，而不再去觸碰曾引起孚雷 (François Furet) 一索布爾論戰的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②。這樣看來，十七世紀法國這個課題就又多了一層重要性，那就是它直接關乎法國大革命起源的研究。以往的相關研究都把重點放在十九世紀，現在看來遠遠不夠。法國大革命既是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創建過程的完成階段，要研究它的諸多深層意義，就應當到這一過程的起始階段去尋找，那就不能不上溯到作為絕對君主制上升時期的十七世紀。所以波穆之爭成為這次維奇爾會議的首要話題，也不是偶然的了。

回顧四十年前波穆之爭這場辯論及其引發的東西歐史學的交流熱，再看看今日法國十七世紀史研究領域裏的繁榮景象，法國學者感慨繫之。勒馬尚在他發言的末尾做了這樣一段小結^③：

那麼，1960年代法國和東歐歷史學家們之間的接觸對於今天人們關於十七世紀法國的看法起過甚麼樣的作用呢？除了某些蘇聯歷史學家對一些歷史知識作出的直接貢獻（這些貢獻動搖了人們關於「偉大時代」的傳統定見）之外，這些討論還打開了法國人關於國際比較史學的視野，這有力地推動了我國對於一些基本分析概念的理解的深化。

看來，今日歐洲史學界的活力與四十年前由波穆之爭開啟的法俄乃至整個東西歐之間的史學交流，的確有一定的關係。這一事實意味深長，至少告訴了我們兩條道理：其一，學術

交流是學術發展不可或缺的動力，而最富有成效的學術交流也許還是尖銳對立的觀點之間的論爭，即使這對立源於所謂社會主義世界與資本主義世界之間的意識形態對抗；其二，馬克思主義史學還是富有生命力的，它完全有可能為人類歷史知識的科學化作出其他學派無法替代的偉大貢獻，只是為了實現這種可能性，它還必須徹底告別各種背離客觀實證精神的傳統思維模式，先行完成自身的「職業化」。

註釋

① 會議在維奇爾城堡中的法國國立法國大革命博物館裏舉行，主題為「1920-1980年代蘇聯與法國歷史學互鑒：以法國舊制度與大革命為中心」(Historiographies soviétique et française en miroir?: autour de l'Ancien régime français et de la Révolution, des années 1920 aux années 1980)。

② 這一點最為稀奇，據說檔案史上還從未有過主題資料如此集中的情況。參見貝爾塞 (Yves-Marie Bercé) 在2006年9月維奇爾會議上的書面發言(無題，打印件)，頁3。貝爾塞，1936年出生，法國近代人民起義問題著名專家，曾任巴黎第四大學 (Université de Paris IV—Paris Sorbonne) 教授、國家契約文書學院 (l'École nationale des chartes) 院長，現為銘文及美文學院 (l'Académie des inscriptions et belles-lettres) 通訊院士。

③ Boris Porchnev,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de 1623 à 1648* (Paris: Flammarion, 1963), 23.

④ 波氏這裏的「偶然發現」說很是勉強，因為他自己很快就承認，一些蘇聯學者在他之前就使用過這些史料中的一部分了。Boris Porchnev,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de 1623 à 1648*, 20-21, 24.

法國大革命既是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創建過程的完成階段，要研究它的諸多深層意義，就應當到這一過程的起始階段去尋找，那就不能不上溯到作為絕對君主制上升時期的十七世紀。

⑤ 但穆尼埃對於當時十分新潮的社會學和文化人類學的研究方法非常欣賞，並運用於其史學研究。

⑥ Roland Mousnier, "Recherches sur les soulèvements populaires en France avant la Fronde", *Revue d'histoire moderne et contemporaine*, iv (1958): 81-113.

⑦ Roland Mousnier, *La Vénalité des Offices sous Henri IV et Louis XIII* (Rouen: Maugard, 1945).

⑧⑨⑩⑪ J. H. M. Salmon, "Venality of Office and Popular Sedition in Seventeenth-Century France. A Review of a Controversy", *Past and Present*, no. 37 (July 1967): 26-33; 37-38; 32, 37-38; 32; 31.

⑫⑬⑭ 貝爾塞在維奇爾會議的書面發言，頁3；3-4；4。

⑮ 該書名為《路易十三和黎世留時代的法國》。Victor-Lucien Tapié, *La France de Louis XIII et Richelieu* (Paris: Flammarion, 1952).

⑯⑰⑱⑲ 參見勒馬尚在維奇爾會議的發言稿(打印件)。Guy Lemarchand, "Féodalité, féodalisme et classe sociales en France au XVIIe siècle. Le débat dans l'historiographie 1960-2006", 1-2; 5; 2-15; 2; 15。

⑳ Люблинская, *Внутренняя Политика Французского Абсолютизма, 1633-1649* (Москва, 1966)。該史料集其實是對穆尼埃1964年從巴黎收藏的「塞吉耶文件」中選編的一部史料集《致掌璽大臣塞吉耶之信函與備忘錄(1633-1649)》(*Lettres et mémoires adressés au chancelier Séguier, 1633-1649* [Paris: PUF, 1964]，含409份文件)的重要補充：穆氏的集子年代範圍較早一些，反映的是當時法國王朝的財政政策和全國各地的人民起義，柳氏的集子則展示了隨後的一些通信，主要是福隆德運動前十多年裏的各地總督報告，但地域範圍較穆氏集子要小得多，僅限於朗格多克、普羅旺斯和多菲內等地，而那也正是地方主義勢力最強盛的一些地區。參見J. H. M. Salmon, "Venality of Office and Popular Sedition in Seventeenth-Century France", 31.

㉑ 參見捷坎策娃在維奇爾會議上提交的論文：〈法國和蘇聯史學界對波爾什涅夫夫的接受〉("La réception de Porchnev en France et en URSS")，列印原件。

㉒ 波爾什涅夫是博學的：他既是歷史學家，又是社會科學博士，在心理學、史前學和神經語言學等方面做過人類起源問題的研究。

㉓ 參見François L. Ganshof的《何為封建性》(*Qu'est-ce que la féodalité?* [Bruxelle: Office de Publicite, 1944]); Robert Boutruche的《領主制與封建性》(*Seigneurie et féodalité*)，第一卷，《人與人關係的最初時代》(*Le premier âge des liens d'homme à homme* [Paris: Aubier, 1959])、第二卷，《頂峰：11-13世紀》(*L'apogée XI-XIIIe siècle* [Paris: Aubier, 1970])。

㉔ 參見科波索夫在維奇爾會議上的發言稿：〈階級鬥爭還是社會自治？——關於舊制度的兩種史學〉("La lutte des classes ou l'autonomie du social? Parallèles historiographiques autour de l'ancien régime")。

㉕ 這是北京大學歷史系歐洲中世紀史資深教授馬克垚先生為後學提供的信息，謹此深表感謝。

㉖ 參見A. M. 巴爾格：〈十七世紀在歐洲歷史中的地位〉，《世界史研究動態》，1986年第1期，頁16。

㉗ 巴黎第一大學(Université de Paris I—Panthéon Sorbonne)法國革命史研究所所長、法國革命史講席教授馬丹(Jean-Clément Martin)新近出版的《暴力與大革命：論一種國家神話的誕生》(*Violence et Révolution. Essai sur la naissance d'un mythe national* [Paris: Seuil, 2006])，就清楚地反映了這一傾向：該書通篇不提從封建主義向資本主義過渡的問題，只談法國大革命與法蘭西現代民族國家形成的關係。參見高毅：〈見識一種非意識形態化的法國革命史[學]〉，《南方周末》，2006年7月20日，頁26。